

##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2011年8月16日上午9：00。
- 2、召开地点：长沙市五一大道235号湘域中央1号楼南方建材428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 4、召集人：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国强先生。
- 6、股权登记日：2011年8月10日。
- 7、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股份24,415.5802万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8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2011年7月29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2011-32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24,415.580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 2、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2011年7月29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2011-32公告）。

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表决情况：

（1）选举袁仁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选举戴建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选举魏玉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选举舒良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选举陈耀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选举梁炎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 2011 年 7 月 29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1-32 公告）。

本次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计投票制。

表决情况：

（1）选举吕洪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选举乔文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

对 0 股；弃权 0 股。

(3) 选举黄政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公司在发布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时，已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未提出异议。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 2011 年 7 月 29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1-35 公告）。

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表决情况：

(1) 选举王其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选举严建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选举肖太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另两名职工监事王林先生、雷邦景先生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职代会联席会议民主选举产生（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 7 月 29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1-36 公告）。

5、审议《关于对广西中拓钢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合同履行等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 2011 年 7 月 29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1-33 公告）。

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6、审议《关于继续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详见 2011 年 7 月 29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1-32 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24,415.5802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唐建平、谢勇军

3. 结论性意见：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七日